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第2季度报告

2017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7年7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
场内简称	国企改
基金主代码	501020
交易代码	50102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675,855.1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

	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2、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将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的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并结合信用分析等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考虑信用等级、债券期限结构、分散化投资、行业分布等因素，坚持价值投资理念，把握市场交易机会。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积极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
--	---

	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收益率 $\times$ 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年4月1日-2017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1,586.77
2. 本期利润	1,799,793.6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155,105.7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7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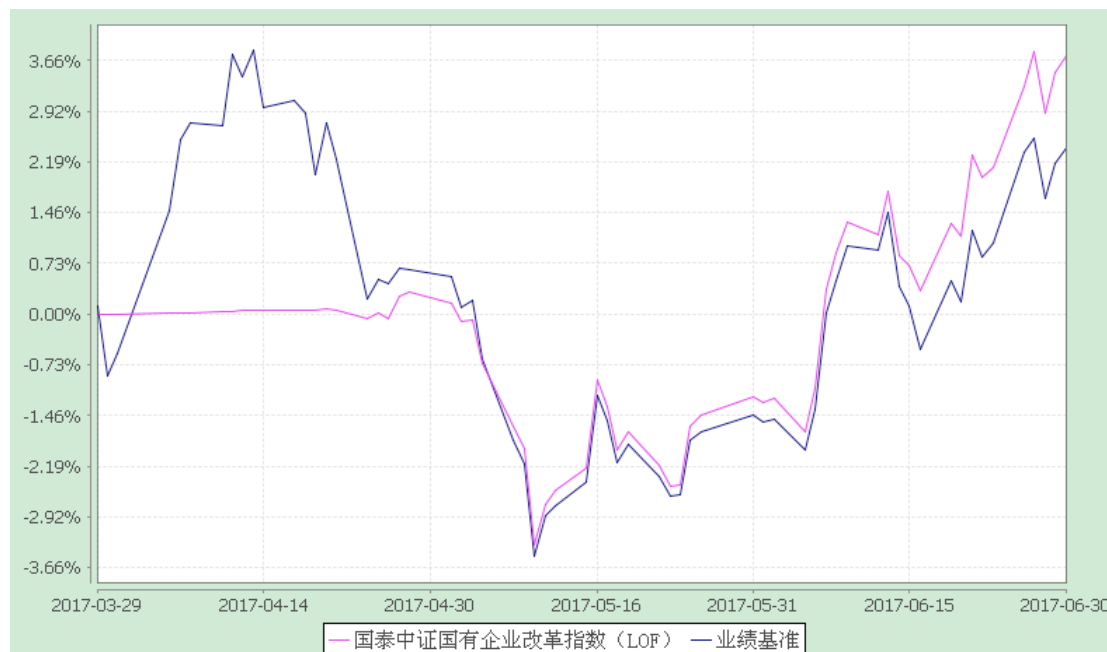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率①	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3.73%	0.54%	2.99%	0.72%	0.74%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3月29日至2017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3月29日，截止至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一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内，将在6个月建仓
 结束时，确保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皓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LOF）、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 国泰纳斯达克100（QDII-ETF）、 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 国泰创业板指数（LOF）的基金经理	2017-03-29	-	10年	硕士研究生，FRM，注册黄金投资分析师（国家一级）。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2010年5月加盟国泰基金，任高级风控经理。2011年6月至2014年1月担任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及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4年1月兼任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2015年8月任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8月任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兼任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兼任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3月起兼任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6月任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年7月起兼任国泰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仅靠“漂亮 A50”的优异表现无法带领大盘突破前期高点，在 A 股国际化、机构化进程中，结合金融去杠杆以及新股常规化发行的背景下，2017 年二季度初大盘指数便开始了系统性调整，次新股、军工、周期、创业板调整明显。随后在政策的呵护下最终呈现了 V 型反转，重配“价值白马”的主动权益基金净值甚至录得了新高。由于国企改革指数成分股多为价值白马的大盘蓝筹股，因此表现了较好的抗跌性。

本报告期本基金仍在建仓期内，建仓过程中操作稳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基本完成建仓，作为完全跟踪标的指数的被动型基金，本基金后续将避免不必要的主动操作，减少了交易冲击成本，并通过精细化管理确保基金组合与指数权重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17 年第二季度的净值增长率为 3.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9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经过了 2016 年底及 2017 年二季度初的两波系统性调整，A 股总体风险有了进一步释放。在沪深港通以及 MSCI 入池的逐步影响下，A 股估值结构和投资者结构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价值白马股以及大盘蓝筹估值的提升及追捧在时间的消化下很可能是一个长期的过程。A 股相对于美股以及港股更具吸引力，A 股下半年面临的上行风险更大，反映了资本市场对于我国宏观政治经济形势的信心。但仅仅上证 50 以及“漂亮 50”无法带领 A 股冲破新高，均衡配置可能具备更高的风险配置价值。价值白马的蓝筹龙头仍将有良好表现。

国企改革深化加速，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具备天时地利人和，或将持续提升相对估值水平，国企改革主题有望成为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的主要的主题投资方向之一，投资者可积极关注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50102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8,321,353.52	90.48
	其中：股票	38,321,353.52	90.4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09,175.14	9.47
7	其他各项资产	23,006.66	0.05
8	合计	42,353,535.3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3,468.84	0.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3,468.84	0.57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1,853.48	0.37
B	采矿业	3,897,615.92	9.47
C	制造业	16,681,973.39	40.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84,718.08	6.28
E	建筑业	5,912,087.39	14.37
F	批发和零售业	2,504,466.45	6.0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153,944.49	7.6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619.70	0.97
J	金融业	1,304,088.46	3.17
K	房地产业	712,334.80	1.7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84,182.52	1.9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8,087,884.68	92.5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115,084	2,702,172.32	6.57
2	601186	中国铁建	89,976	1,082,411.28	2.63
3	600104	上汽集团	34,805	1,080,695.25	2.63
4	000858	五粮液	18,710	1,041,398.60	2.53
5	600585	海螺水泥	44,797	1,018,235.81	2.47
6	600519	贵州茅台	2,101	991,356.85	2.41
7	601328	交通银行	159,696	983,727.36	2.39
8	600741	华域汽车	39,224	950,789.76	2.31
9	601668	中国建筑	98,066	949,278.88	2.31
10	601390	中国中铁	106,436	922,800.12	2.24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32	*ST 华菱	60,000	233,400.00	0.57
2	000921	海信科龙	4	68.84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

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591.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10.23
5	应收申购款	3,305.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006.6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601088	中国神华	2,702,172.32	6.57	重大事项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000932	*ST 华菱	233,400.00	0.57	重大事项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5,363,435.66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1,655.7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5,899,236.22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675,855.1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
- 2、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

院 1 号楼。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